

# 竞争性磋商文件

编 号:ZJ-磋 2021038

采购单位: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内容: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

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 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其一切后果自负。

项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 项目编号:ZJ-磋 2021038 服务期限:贰年。合同一年一签, 通过采购人考核后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当日起 60 天内。
2	响应文件份数:胶装成册,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响应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见第一章
3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4	磋商文件发售时间: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3 日, 上午 8: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磋商文件费用:500 元/份
5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 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11:00 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常州中金招标投标有限公司提出。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暨开标时间:2021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1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13:30 至 14: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及磋商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402 开标室
7	资格审查要求:详见“响应文件的格式”。
8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
9	报价次数:本项目采用至少二次报价, 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报价。
10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供
11	成交服务费:详见第一章“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条款



# 目录

前附表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3
第一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	9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5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22
第四章 资格审查材料.....	2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4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40
第七章 评分办法和评分标准.....	48
友情提示.....	51



## 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获取磋商文件, 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磋 2021038

项目名称: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预算:78.4 万元/年

最高限价:78.4 万元/年

采购需求: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 主要指开发区 9 条河道(草塘浜、东青河、湾沟、大闸河、铜勺河、张家沟、隆兴浜、西河、永武河)保洁长效管护。要求保洁效果达到水面清洁、水岸整洁、河道畅通、垃圾清运等, 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服务期限:贰年。合同一年一签, 通过采购人考核后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且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 不得参加投标;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3 日, 上午 8: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方式: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磋商文件



(1)线上: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changzhouzhongjin@126.com”并按要求交纳费用后,磋商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2)现场: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售价:人民币 500 元/份(现金、微信或支付宝),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402 开标室

#### 五、开启

时间:2021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402 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报名时需提供资料:

- (1) 报名申请表(加盖公章,格式后附)
- (2)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以上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代理机构发放磋商文件。

2. 本项目自行勘查现场。

3.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11:00 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提出。

4. 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5. 响应文件制作份数及要求

- (1)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2 份,胶装成册,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
- (2) 正本和副本合并密封或独立密封,由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 (3) 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6. 关于疫情期间的其他要求

(1)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服从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健康信息登记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安保及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2) 疫情期间磋商现场每家供应商数不得超过 2 人, 对于参与开标活动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当日凭表格入场。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北塘河东路 5 号

联系人: 刘先生

联系方式: 0519-8550089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联系人: 潘女士、孔女士

联系方式: 0519-8595866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潘女士

电话: 0519-85958666



## 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编号:

供应商（盖章）:

现委托\_\_\_\_\_参与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供应商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磋商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由被授权人本人在代理机构报名时现场填写

报名时间:

被授权人签字:

\*注：供应商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 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b>个人健康情况</b>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注：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  
责任。



##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 第一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 1. 投标应遵循的依据及原则

1.1 《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办法》、《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1.2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区规范性文件规定。

## 2. 供应商的义务

2.1 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及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2 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且应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并在指定的时间内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3 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提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磋商采购活动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无论磋商采购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人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2.4 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根据具体情况，可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时间。

3.2 如需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变更内容将通过补充或更正的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该变更或补充公告作为磋商文件的一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

3.3 公告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中金招标投标有限公司网站所发布的为准。

## 4. 响应文件的组成、编制、密封与递交

4.1 响应文件按第三章《响应文件的组成》要求组成。

4.2 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方为有效。

4.3 供应商一律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4.4 响应文件共一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并密封。

**\*4.5 响应文件密封口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未按上述要求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4.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响应文件、身份证原件、健康信息登记表、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按本次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并递交响应文件。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4.7 资格审查和评分要求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需在磋商现场及时提交。**

## 5. 磋商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如无需缴纳，此条可忽略）

\*5.1 按磋商公告要求提交保证金。

5.2 成交单位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合同须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未成交的供应商以及购买磋商文件并已交纳磋商保证金但未参与投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5.3 如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或其他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则磋商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5.4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前按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保证金。

5.5 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项目服务结束并经采购单位确认后15日内退返成交单位。

## 6. 报价（编制）要求的说明

6.1 本项目报价应包括为完成该项货物和服务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6.2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一项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附条件的报价。

## 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应在封袋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7.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8. 无效响应文件的确认

8.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8.2 响应文件未加盖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8.3 联合体参与磋商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磋商协议的;
- 8.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的;
- 8.5 响应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 8.6 响应文件中有多个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 8.7 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及单价最高限价)或预算价的;
- 8.8 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 8.9 响应文件背离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必要技术功能要求;
- 8.10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 8.11 各响应文件之间出现不应有的相似、相同、错误;
- 8.12 提供虚假材料(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 8.13 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无效响应要求;

## 9. 磋商流程

**9.1 成立磋商小组:**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 结合本磋商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 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9.2 磋商签到:** 按磋商文件的规定,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及地点组织磋商。磋商由集中采购机构主持,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9.3 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由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如有异议须当场示意提出。

**9.4 供应商在检查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后**即可, 在会议室等候并做好正式磋商准备。

**9.5 响应文件的拆封及初审:**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拆封, 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

**9.5.1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格式及要求详见第四章、第五章。

**9.5.2 符合性检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9.6 磋商及最终报价:** 供应商填写最终报价(仅报总价), 除磋商时另有约定外, 单价及小微企业优惠报价部分均按总价同比例下调, 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未承诺小微企业优惠报价, 则无价格优惠扣除。除因磋商文件修改导致成本增加, 最终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报价, 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报价。最终报价如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9.7 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承诺、响应程度和最终报价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并给出评审意见, 签署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



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10. 响应文件的评审、定标方法

10.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分办法。

10.2 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或者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 11.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将同时发出,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1.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放弃采购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成交服务费的支付。

11.3 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未成交单位不承担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 12. 采购失败

12.1 在评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2.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2.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2.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注意: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13. 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率按标准收费汇率进行计算\*2年。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前将成交服务费付至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费率 成交金额 (万元)	服务采购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5000-10000	0.1%
.....	.....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项目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8 万元×1.5%=1.5 万元

(200-100) 万元×0.8%=0.8 万元

合计收费=1.5+0.8=2.3 (万元)

代理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3000元的，按人民币3000元收取。

#### 14. 合同的签订

14.1 成交单位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由成交单位交至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备案，否则按放弃处理。

14.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为依据。

14.3 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采购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14.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 15. 供应商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5.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七) 如是代理人提交质疑函的, 还需提供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15.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15.4 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和要求制作, 网址:  
[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l](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l)



##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受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委托,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就其单位所需的 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 一、项目背景

1、项目名称: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

2、项目预算:78.4 万元/年

3、最高限价:78.4 万元/年

4、项目概况:2022 年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管养项目,主要指开发区 9 条河道(草塘浜、东青河、湾沟、大闸河、铜勺河、张家沟、隆兴浜、西河、永武河)保洁长效管护。要求保洁效果达到水面清洁、水岸整洁、河道畅通、垃圾清运等,具体详见清单及服务要求。

5、服务期限:贰年。合同一年一签,通过采购人考核后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6、进场时间:以采购方通知为准。

### 二、项目介绍及服务要求

天宁经济开发区共有 12 条镇级河道,除和平河、丁塘港和北塘河的管养由其他单位负责外,剩余的 9 条河道均需要开发区承担管护责任。

河道长效保洁具有动态性、流动性和周期性,需要常态化的保洁作业,同时要注重水岸同步,标本兼治,要求保洁效果达到水面清洁、水岸整洁、河道畅通,因此提出下列工作要求:

#### (一) 项目清单

序号	河道级别	名称	起点	终点	长度/km	岸坡维护范围/m	备注
1	镇级河道	草塘浜	郑陆交界	潞城交界	4.1	5	
2		东青河	永武路(东恩桥)	草塘浜	1.25	5	
3		湾沟	牟家头	牟家头	0.53	/	
4		大闸河	工业大道往南 170 米	大明路	1.33	/	
5		铜勺河	和平工业园园区内		0.3	/	
6		张家沟	丁塘港	龙锦路	1.51	10	



7		隆兴浜	武澄西路	横山桥交界	0.8	5	
8		西河	丁塘港	东恩桥	1.94	10	新增河道
9		永武河	沪蓉高速往北 520 米	薛家浜	2.96	10	新增河道

### (二) 整体要求

1、供应商应具有健全的保洁、应急处理、日常巡查、安全生产、日常管理等制度。自备船只、工具和防护服等一切工作中需要用到的设备，维修材料费用自行承担。

2、供应商应负责服务期间，船只的购买或租赁、保洁、维修、燃料费，作业工具更换维修费，服装及清运用品等福利费，垃圾清运车购买或租赁、维修费，垃圾及杂物突击费等。

### (三) 基本要求

1、规定时段内水面洁净，无漂浮物；河道的斜坡或驳岸以下部位干净，无生活、建筑垃圾、杂物、种植等，做到保洁无盲区、无死角。

2、及时清运垃圾，做到无漏收。

3、规定时段内护栏无晾晒。

4、护栏驳岸破损、救生设施缺失、河道宣传牌破损、岸线占用、大面积岸坡种植等现象及时上报。

5、保洁人员要求：会游泳，有一定的船只驾驶经验。

6、保洁船只设备要求：船况良好，船体完整，船貌整洁，不影响市容和水利形象。

7、保洁人员上班时间内穿戴救生衣。

8、保洁人员在工作期间不得从事与保洁工作无关的事项。

9、成交供应商全权负责、保障好从业人员的安全措施。

### (四) 技术要求

1、供应商需指派专职人员负责在服务期间与采购方沟通、协商、整改相关服务内容，服从采购人整改意见，服务期间不得随意更改负责人。

2、供应商对中标的河段水面、斜坡和驳岸以下部位的：河道护栏、沿河堤防、河道救生设施、岸线占用、岸坡种植和涉河建设等六大项作动态报告。

3、供应商建立每日巡查、督查制度，每日在微信群向甲方上报巡查督查材料，以每条河为单位，做到循环巡查，考评重点区域每日必到。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各岗位工作标准，并制定具体的落实措施和考核办法。



4、成交供应商法人或现场项目经理必须参加由采购人组织的每月一次例会，通过会议贯彻河道保洁管理质量方针，落实各项工作，及时协调各项工作关系，对员工进行培训和教育，促进服务质量的提高。

#### **(五) 人员及装备安排**

1、配备的保洁人员不得少于采购方最低要求人数10人，包含项目经理、河道保洁员、垃圾巡回收集员等。所有服务人员须男性，年龄不得超过60岁，身体健康、尽职尽责、适合河道保洁服务工作，会游泳。服务人员100%经过岗前或在岗培训合格才能独立在岗。人员必须相对固定，所有人员上岗前必须报采购方案案，同意后上岗。人员如有变化须报采购方同意。

2、需自备船只至少4艘，以及防护服和专业河道保洁工具等一切工作中需要用到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双人塑料船、救生圈、打捞工具、垃圾清运车等，要求服装与船只有统一的标志符号，船况良好，整洁卫生。

3、现有河道保洁作业服务人员，由成交供应商择优录用，以确保河道保洁作业服务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

#### **(六) 保洁时间安排**

1、全年保洁连续不间断。每日具体作业时段根据季节变化及实际需要，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调度。

2、如遇重大自然灾害天气、重大活动、重要节日，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统一安排和要求。

#### **(七) 人员作业要求**

1、保洁员必须会游泳，有一定的船只驾驶经验，确保安全。

2、保洁人员上班时间必须穿戴救生衣。

3、保洁人员在工作期间不得从事与保洁工作无关的事项。

4、成交供应商法人或现场项目经理必须参加由采购人组织的每月一次例会。

5、现有河道保洁作业服务人员，由成交供应商择优录用，以确保河道保洁作业服务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

#### **(八) 河道保洁服务要求**

1、水面清洁要求组织人力，采用打捞设施设备对水面杂草、水面漂浮物进行打捞，如水葫芦、浮萍、野生菱蔓等进行全面清理，打捞杂草不得随意丢弃在河岸上，必须集中堆放、集中处理，避免垃圾杂草二次入河污染。对芦苇、茭白、野生睡莲等具有水生态修复功能的水生植物在不影响行洪的前提下予以适量保留。



2、水岸整洁要求对河道沿线堤岸内侧生活垃圾、工业建筑垃圾等进行打扫清运,在清理过程中坚决杜绝河岸垃圾落入河中,清理的垃圾要集中堆放;对河岸影响景观的灌木杂草要求割除,并集中处理。规定时段内护栏无晾晒,护栏驳岸破损、救生设施缺失、河道宣传牌破损、岸线占用、大面积岸坡种植等现象及时上报。

3、河道畅通要求保持河中无障碍物,对于河道废弃沉船、违章搭建、无证渔网、鱼箱、簰网等,进行拍照取证上报,由开发区、各村委下发整改通知,限期拆除,逾期不改的将采取强制措施。

4、垃圾清运要求水面、水岸清理的垃圾集中堆放,严禁随意丢弃在河岸,应全部清运至垃圾中转站,按照城乡一体化垃圾收集处置方式进行处理,确保日产日清。

5、保洁人员最少需要配备 10 人,双人塑料船 4 艘,打捞工具若干,根据河面实际需求配备打捞的器械设施,垃圾清运车两辆,周期要求每月所有河道保洁清理至少两次以上,夏季水草生长期和秋季水葫芦生长期应增加保洁人员力量,增加保洁工作强度和频率,以保证“三无”要求的实现。

### 三、服务质量标准与考核

1、根据《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市河长效保洁管理考核办法》、《常州市人民政府文件常政发(2019)110号》、《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保洁长效管护考核办法》和响应文件所作的承诺开展保洁工作。

2、天宁开经济发区河道保洁长效管护考核评分标准如下:

考 核 项 目		考 核 内 容	赋分
一	保洁管理 (50)	1、定期考核(20)	发现河道水面、岸坡(包括斜坡)有漂浮物或杂物,堤防有乱悬乱种,每处扣1分。
		2、不定期考(15)	发现河道水面、岸坡(包括斜坡)有漂浮物或杂物,堤防有乱悬乱种,每处扣0.5分,未在2小时内处理的,则加重处罚。
		3、日常考核(15)	发现河道水面、岸坡(包括斜坡)有漂浮物或杂物,堤防有乱悬乱种,发整改通知书,未在2小时内处理的,则每处扣1分。
二	动态管理 (20)	1、河道护栏(4)	发现一处缺损未及时填报扣0.2分,致考评小组派单的扣0.5分。
		2、沿河堤防(4)	每一处未及时上报的扣0.2分,致考评小组派单的



			扣 0.5 分, 收到纸质反映的扣 0.5 分。	
		3、岸线占用 (4)	未及时填报每处扣 0.2 分, 收到电话或纸质反映的扣 1 分。	
		4、管道排污 (4)	未及时上报造成影响的扣 0.5 分。	
		5、涉河建设 (4)	未及时填报每处扣 0.5 分, 收到电话或纸质反映的扣 1 分。	
三	日常管理 (20)	1、制度管理 (5)	具有齐全的保洁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自检自查制度, 发现每缺一项扣 1 分, 无制度执行记录扣 5 分。	
		2、安全管理 (5)	发现一次未着统一工作装扣 0.5 分, 发现一次安全用具配备不齐全扣 0.5 分, 出现一次安全责任事故扣 5 分; 未办理相关人身意外保险的, 扣 1 分/人/次。	
		3、设备管理 (4)	发现船只脏、乱、差现象, 每次扣 0.5 分, 发现杂物未及时清运, 每次扣 0.5 分, 发现宣传标志不齐全, 每次扣 0.5 分。	
		4、材料上报 (4)	凡明确时间要求上报的材料, 出现迟报扣 0.5 分, 漏填、缺项, 每次扣 0.5 分, 不报扣 4 分。	
		5、劳动纪律 (2)	迟到一次扣 0.5 分, 未经同意由非项目负责人参加的, 每次扣 1 分, 无故缺席检查、会议的每次扣 2 分。	
四	社会监督 (10)	1、领导反映	区水利局或以上领导反映的, 每次扣 2 分。	
		2、纸质投诉	市长信箱等纸质投诉的, 每次扣 1 分。	
		3、媒体曝光	市级媒体曝光的, 一次扣 3 分。	
		4、整改处理	若同一条河道出现两次以上曝光或投诉情况的, 再扣 3 分。	
	合计			
	说明	1、管理考核评分情况作为年度考核等次评定及年度奖惩基数兑付的依据。 2、考核扣分对应的扣除额在支付时相应兑现。 3、由考评小组对保洁管理进行考核, 每月扣分累加。		

**四、其他明确事项:**



1、供应商投标时必须根据采购文件提供人员岗位配置一览表, 提供各项管理标准, 岗位职责及工作程序, 自查考核和服务承诺; 必须遵守采购人各项制度和管理规定, 并服从采购人的管理。

2、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常州市政府用工工资标准的有关规定, 并承担其雇员的劳动报酬、福利待遇、所有员工按劳动法缴纳社会保险、劳动保护、工伤抚恤等用人费用, 承担未正确执行劳动法用工规定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维护和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3、所有人员必须在上岗前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参加企业职工社会保险(五险)。报价时必须核算企业缴纳企业职工社会保险的费用, 否则报价无效。项目实施期间, 未按要求缴纳社保的, 采购人可扣除相应费用, 情节严重的, 可终止服务合同。

## 五、工资与福利要求

1、保洁人员工资按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的 110%即  $2280 \times 110\% = 2508$  元/人/月测算(根据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省人社、公安、财政、卫生、安监、总工会等部门共同下发的《关于进一步保障全省环卫行业职工合法权益的实施意见》, 一线环卫职工月工资收入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110%)。关于加班费的测算依据: 周一至周五每天工作七小时, 每日少工作的一个小时在周六补足, 每周日工作 4 小时按加班工资计算, 每个节假日工作 4 小时按加班工资计算, 其中周日加班工资按平均日工资的 200%支付(以工作小时为计算单位), 节假日加班工资按平均日工资的 300%支付(以工作小时为计算单位), 加班工资按不得低于 658 元/人/月测算( $2280 \times 110\% / 21.75 / 8 \times 52 \times 4 \times 2 + 2280 \times 110\% / 21.75 / 8 \times 11 \times 4 \times 3 = 7898.759$  元/人/年, 分摊到每个月  $7898.759 \div 12 \approx 658$  元/人/月)。此项目必须按项目规定人员数全员测算。

2、“五金”(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可以参考项目标段规定人员数, 按 1117.95 元/人/月由供应商自行确定投保人数进行测算。

3、高温费 1200 元/人/年, 根据《江苏省关于做好高温津贴支付有关工作的通知》。

4、固定费用:

保洁船购买或租赁费用, 按项目规定船只数测算。

其他固定费用: 总计不得低于 40000 元。日常垃圾收集清运费, 工具, 服装, 清运用品, 燃油费、维修费、员工福利等一切工作中需要用到的设备和所有税费。维修材料费用自行承担。

## 六、付款方式

1、按季度支付结算形式(包干制)。

2、采购方根据每月考核结果, 于每季度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作业服务款。因考核达不到规定分值等原因, 按《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保洁长效管护考核办



法》、《河道保洁作业服务要求》考核扣款后, 作为最终的月度作业服务款, 若综合考核分数不足 90 分, 则扣除当月所有作业服务款。

3、每月考核扣分按比例罚款, 扣 1 分罚当月服务金额中扣除 200 元。

#### 七、报价要求:

1、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制, 项目成交总价一经确定, 服务期内费用一律不予调整。供应商考虑服务期内的物价、政策等所有风险因素, 在报价时自行预测并纳入总价中。项目总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各项应有费用, 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 税金、人员工资、社保、日常管理、耗材、福利、等政策性调整因素以及其他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还应包含保洁船租赁或购买、日常垃圾收集清运费、保洁船燃油费、垃圾及杂物突击费、保洁船修理费、作业工具、服装及清运用品、福利等固定费用。因政策所涉及到的最低工资标准、五大社会保险金、高温补贴、法定假日加班费的调整, 由投标供应商作为风险因素自行考量。

2、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 (一) 响应文件封面
- (二) 评分索引表
- (三) 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四) 磋商响应函
- (五) 报价一览表
- (六) 报价明细表
- (七)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八) 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 (九) 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承诺书等
- (十)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十一) 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 第四章 资格审查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3、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4、近一年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近半年任意月份缴纳社会保障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意：**以上加“\*”材料若不符合资格要求（或资料不齐全、资料不合格），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 响 应 文 件

(正/副本)

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盖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一年 月 日





附 2:

### 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b>通用资格条件 (资料不齐全或不合格, 则资格审查不通过)</b>			
1	营业执照副本		
2	.....		
3			
4			
5			
6			
7			
<b>特定资格条件</b>			
8	填写供应商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 (如有)		
9			
<b>其他资格条件</b>			
10	磋商响应函		
11	.....		
12			
13			

(仅纸质文件提供)



附 3: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

本人（姓名）系（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在项目采购的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领取磋商文件、资格审查、签署响应文件、与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骑缝公章





附 4:

###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使用）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姓名）系（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项目采购的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领取磋商文件、资格审查、签署响应文件、与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骑缝公章



反面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骑缝公章



反面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 5:

## 磋商响应函

致：常州中金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单位 \_\_\_\_\_ 项目磋商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承诺如下：

1.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附 6: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7:

### 报价一览表

单位 (元) : 人民币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价 (人民币:元)	小写: _____元/年 大写: _____元/年

供应商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 附 8:

## 分项报价表

单位(元): 人民币

项目	单位、数量、 金额	测算依据	说明
<b>一、保洁作业服务项目经费</b>			
(一) 河道保洁面积		按照标书作业服务量清单	
(二) 配员(人)	10 人		
1. 项目经理(人)	人	符合本次市区河道保洁人员、船只分配表要求	
2. 河道保洁人员(人)	人		
3. 垃圾巡回收集人员(人)	人		
<b>(三) 人工工资、福利</b>			
1. 工资和加班费	1) 项目经理	不得低于 3166 元/月/人,其中工资按最低工资的 110%, $2280 \times 110\% = 2508$ 元/人/月; 加班工资 $= 2280 \times 110\% / 21.75 / 8 \times 52 \times 4 \times 2 + 2280 \times 110\% / 21.75 / 8 \times 11 \times 4 \times 3 = 7898.759$ 元/人/年, 分摊到每个月 $7898.759 \div 12 \approx 658$ 元/人/月, $658 + 2508 = 3166$ 元/月/人	按项目规定人员数全员测算。
	2) 河道保洁人员		
	3) 垃圾巡回收集人员		
2. 社会保险		“五金”(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按 1117.95 元/人/月	可以参考项目标段规定人员数, 供应商自行确定投保人数进行测算。
3. 高温费		1200 元/人/年	不可竞争费用, 按项目规定人员数全员测算。
<b>(四) 固定费用</b>			
1. 保洁船租赁或购买			按项目规定船只数测算。
2. 日常垃圾收集清运费			含运输车辆, 包干使用。



3. 保洁船燃油费			包干使用, 按项目规定船船只数测算。
4. 垃圾及杂物突击费			包干使用, 自行估算
5. 保洁船修理费			包干使用, 按项目规定船船数测算。
6. 作业工具、服装及清运用品等福利			包干使用, 按项目规定人员数全员测算。
7. 利润			2~8 项总价不得低于 40000 元
8. 各项税费			
二、投标总价			
		(大写)	
注: 以上核算必须符合国家劳动法、常州市社会保险规定及国家其他有关规定。如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规定, 作无效投标处理。数字计算过程中, 小计、合计、总计均精确到元。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 9:

### 供应商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二、1. 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2. 地址:

传真:

3. 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二、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 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供应商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附10:

###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 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需提供投标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 11:

### 相关业绩一览表

年度	服务单位	项目名称	服务周期	合同金额

注：1、本表后附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2、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 13:

## 项目实施方案等

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2) 项目管理方案；
-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附 14: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申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采购人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对于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供应商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及附表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行, 独立处理劳资纠纷等工作。

- 7、接受甲方和社会监督, 对存在的问题在指定时间内整改到位, 并将整改结果报甲方。
- 8、准时参加甲方召开的会议。
- 9、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 五、合同金额与支付方式

-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 万元/年, 小写\_\_\_ 万元/年。
- 2、按季度支付结算形式(包干制)。

3、甲方根据每月考核结果, 于每季度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作业服务款。因考核达不到规定分值等原因, 按《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保洁长效管护考核办法》、《河道保洁作业服务要求》考核扣款后, 作为最终的月度作业服务款, 若综合考核分数不足 90 分, 则扣除当月所有作业服务款。

4、在乙方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甲方或政府主管部门安排的任何指令性任务的前提下, 如该指令性任务超出市城市管理部门考核标准和范围或重大突发事件及不可抗力因素等所需产生人员及设施、设备费用的, 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 六、考核要求及考核标准

- 1、每月考核扣分按比例罚款, 扣 1 分罚当月服务金额中扣除 200 元。
- 2、开发区河道保洁长效管护考核评分标准见附件。

## 七、服务期限

贰年。合同一年一签, 通过采购人考核后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本项目合同期限为\_\_\_年\_\_\_月\_\_\_日 - \_\_\_年\_\_\_月\_\_\_日。

## 八、履约保证金

无。

## 九、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履行合同义务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在合同生效后, 甲方无故拒绝乙方, 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3、甲方逾期付款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日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甲方逾期付款超过十五天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另行补偿乙方损失。

4、乙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 ①由于自身管理不善发生群体性事件的;
- ②发生重大违规违法现象的;
- ③有媒体曝光、市长信箱等投诉且整改不到位的;
- ④有严重侵犯工人利益的, 如公司未按时缴纳社保或发放工资, 经甲方督促在规定的时段仍未缴纳或发放的; 或合同期内出现两次未及时缴纳社保或发放工资的。



## 十、其他约定

1、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承诺书”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或遇不可抗力因素，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一、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2、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的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 十二、不可抗力

1、如果任何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类似于战争的情况、禁令、骚乱、罢工、封锁和其他不可预见和不受控制的意外事故，而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则该方不应对方承担任何责任。

2、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 7 天内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 15 天内提交由当地相关部门印发的用于证明不可抗力发生的文件材料。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并形成最佳解决方案，用于解决因不可抗力而导致的对本合同的迟延和中断履行。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严重影响本合同项下重要义务的履行达 3 个月之久，则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前 30 天通知终止本合同。

## 十三、税费

甲方验收合格前发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四、合同纠纷处理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 10 个工作日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可将争端提请诉讼。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双方仍需履行。管辖法院为甲方所在地的法院。

## 十五、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同时，如遇政府或政府部门因体制或机构改革（属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甲方不再承担本标段管理职责，则从甲方向新的管理单位移交管理权限之日起，本保洁协议自动终止，双方互相免责。

2、有下列情况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要求解除合同：

①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 30 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或全部都不得转包或分包。

5、如有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①出现本合同第九条第四款，且情节严重，造成影响的；

②将承包的作业服务部分或全部转包他人的；



③月度考核低于 85 分，甲方有权终止保洁合同。

##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及见证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见证方执壹份。

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单位名称（章）：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行号：

见证方：

单位名称（章）：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 河道保洁作业服务要求

### 一、整体要求

供应商应具有健全的保洁、应急处理、日常巡查、安全生产、日常管理等制度。

### 二、基本要求

- 1、规定时段内北塘河（洋头桥至新沟河）的水面洁净，无漂浮物；河道的斜坡或驳岸以下部位干净，无生活、建筑垃圾、杂物、种植等，做到保洁无盲区、无死角。
- 2、及时清运垃圾，做到无漏收。
- 3、规定时段内护栏无晾晒。
- 4、护栏驳岸破损、救生设施缺失、河道宣传牌破损、岸线占用、大面积岸坡种植等现象及时上报。
- 5、保洁人员要求：会游泳，有一定的船只驾驶经验。
- 6、保洁船只设备要求：船况良好，船体完整，船貌整洁，不影响市容和水利形象。
- 7、保洁人员上班时间内统一着工作装，并穿戴救生衣。
- 8、保洁人员在工作期间不得从事与保洁工作无关的事项。保洁频率为保洁合同范围内所有河道一日保洁不低于两次。

### 三、技术要求

- 1、供应商指定专职负责人员，作为保洁服务期间与采购人联系的专人。
- 2、供应商对中标的河段水面、斜坡和驳岸以下部位的：河道护栏、沿河堤防、河道救生设施、岸线占用、岸坡种植和涉河建设等六大项作动态报告。
- 3、供应商建立每日巡查、督查制度，每日在微信群向甲方上报巡查督查材料，以每条河为单位，做到循环巡查，考评重点区域每日必到。
- 4、成交供应商法人或现场项目经理必须参加由采购人组织的例会。

### 四、相关要求

- 1、现有河道保洁作业服务人员，由成交供应商择优录用，以确保河道保洁作业服务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
  - 2、如遇重大自然灾害天气、重大活动、重要节日，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统一安排和要求。
- 全年保洁连续不间断。每日具体作业时段根据季节变化及实际需要，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调度。



## 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保洁长效管护考核办法

### 一、河道保洁作业服务要求

#### 1. 整体要求

乙方应具有健全的日常保洁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自检自查制度。

#### 2. 基本要求

2.1 规定时段内所有河道的水面洁净，无漂浮物。

2.2 规定时段内所有河道的斜坡或驳岸以下部位干净，无生活、建筑垃圾、杂物。

2.3 规定时段内河面、岸坡保洁无死角，垃圾无漏收。

2.4 保洁人员要求：会游泳，在作业时间内应统一着具有救生作用的工作装。

2.5 保洁船只设备要求：船况良好，船体完整，船貌整洁，不影响市容和水利形象。

2.6 河道岸坡（包括斜坡）、堤防无乱悬乱种。

#### 3. 技术要求

3.1 乙方指定专职人员，作为保洁服务期间与甲方联系的专人。

3.2 乙方对中标的河段水面、斜坡和驳岸以下部位的：河道护栏、沿河堤防、岸线占用、管道排污和涉河建设等作动态报告。

3.3 乙方建立每日巡查、督查制度，每日上报巡查督查材料，以每条河为单位，上报材料附表。

3.4 乙方与甲方每月召开一次工作例会，由专人参加。

#### 4. 相关要求

4.1 河道保洁作业服务人员，由乙方择优录用。

4.2 如遇重大活动或重要节日，服从甲方统一安排和要求。

### 二、开发区河道保洁长效管护考核办法

1. 开发区水利科成立三人考核小组。

2. 考核内容：

(1) 保洁管理：对河道水面、堤防、岸坡（包括斜坡）进行考核。

(2) 动态管理：对河道护栏、沿河堤防、岸坡占用、管道排污、涉河建设五方面进行考核。

(3) 日常管理：对制度管理、安全管理、设备管理、材料上报、劳动纪律五方面进行考核。

(4) 社会监督：对领导反映、纸质投诉、媒体曝光、整改处理四方面进行考核。

3. 考核方式：采取定期、不定期和日常考核相结合方式进行考核。

(1) 每月月底定期考核一次。

(2) 不定期考核每月不少于一次。

4. 考核成绩：考核成绩与中标价挂钩。即每扣除 1 分，则于当月服务金额中扣除 200 元。

5. 等次评定：按照年度平均得分评定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年度平均分 95 分以上（含 95 分）为优秀，90-95 分（不含 90 分）为良好，85-90 分（含 90 分）为合格，85 分以下为不合格。等次评定



与扣除的年度奖惩基数挂钩。年度等次评定良好以上,则支付全额奖惩基数;评定为合格,则按 90%支付奖惩基数;若评定为不合格,则不支付奖惩基数,同时终止保洁合同。

6. 具体考核情况见表。

## 天宁经济开发区河道保洁长效管护考核评分标准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赋分
一	保洁管理 (50)	1、定期考核(20)	发现河道水面、岸坡(包括斜坡)有漂浮物或杂物,堤防有乱悬乱种,每处扣1分。
		2、不定期考(15)	发现河道水面、岸坡(包括斜坡)有漂浮物或杂物,堤防有乱悬乱种,每处扣0.5分,未在2小时内处理的,则加重处罚。
		3、日常考核(15)	发现河道水面、岸坡(包括斜坡)有漂浮物或杂物,堤防有乱悬乱种,发整改通知书,未在2小时内处理的,则每处扣1分。
二	动态管理 (20)	1、河道护栏(4)	发现一处缺损未及时填报扣0.2分,致考评小组派单的扣0.5分。
		2、沿河堤防(4)	每一处未及时上报的扣0.2分,致考评小组派单的扣0.5分,收到纸质反映的扣0.5分。
		3、岸线占用(4)	未及时填报每处扣0.2分,收到电话或纸质反映的扣1分。
		4、管道排污(4)	未及时上报造成影响的扣0.5分。
		5、涉河建设(4)	未及时填报每处扣0.5分,收到电话或纸质反映的扣1分。
三	日常管理 (20)	1、制度管理(5)	具有齐全的保洁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自检自查制度,发现每缺一项扣1分,无制度执行记录扣5分。
		2、安全管理(5)	发现一次未着统一工作装扣0.5分,发现一次安全用具配备不齐全扣0.5分,出现一次安全责任事故扣5分;未办理相关人身意外保险的,扣1分/人/次。
		3、设备管理(4)	发现船只脏、乱、差现象,每次扣0.5分,发现杂物未及时清运,每次扣0.5分,发现宣传标志不齐全,每次扣0.5分。
		4、材料上报(4)	凡明确时间要求上报的材料,出现迟报扣0.5分,漏填、缺项,每次扣0.5分,不报扣4分。



		5、劳动纪律 (2)	迟到一次扣 0.5 分, 未经同意由非项目负责人参加的, 每次扣 1 分, 无故缺席检查、会议的每次扣 2 分。	
四	社会监督 (10)	1、领导反映	区水利局或以上领导反映的, 每次扣 2 分。	
		2、纸质投诉	市长信箱等纸质投诉的, 每次扣 1 分。	
		3、媒体曝光	市级媒体曝光的, 一次扣 3 分。	
		4、整改处理	若同一条河道出现两次以上曝光或投诉情况的, 再扣 3 分。	
	合计			
说明		1、管理考核评分情况作为年度考核等次评定及年度奖惩基数兑付的依据。 2、考核扣分对应的扣除额在支付时相应兑现。 3、由考评小组对保洁管理进行考核, 每月扣分累加。		

考核日期:

考核人员 (签字):



## 第七章 评分办法和评分标准

### 一、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磋商小组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分标准分别评定供应商的分值;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高低顺序排列,确定成交候选单位。

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单位,采购人确认为成交单位。若得分相同,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采购人确认响应报价低的为成交单位;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采购人确认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为成交单位。

### 三、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22 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22
2	人员配备	<p>供应商提供不低于采购要求的人员配置标准(包括项目负责人),详细表述各岗位人数、专业素质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人员配置合理、有利项目实施的得 8-10 分;</li> <li>2. 人员配置较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7 分;</li> <li>3. 人员配置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3 分;</li> <li>4. 数量不满足,或不提供配置详情的不得分。</li> </ol> <p><b>注:参加本项目人员均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2021 年 8 月-10 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公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聘用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不提供不得分。</b></p>	10
3	企业自有 机械设备 实力	<p>供应商提供不低于采购要求的机械设备,评委根据装备档次、数量等进行综合评比,具体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供应商自有双人塑料保洁船<math>\geq 6</math>米*1.4米*0.5m宽,有1条得1.5分,本项最高得9分。</li> <li>2. 供应商自有发电机<math>\geq 10</math>kw,有1台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li> </ol>	15



		<p>3. 供应商自有输送带, 有1台得2分, 本项最高得2分。</p> <p>4. 供应商自有垃圾清运车, 有1台得2分, 本项最高得2分。</p> <p><b>注: 提供设备图片及购置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件核查, 否则不得分。</b></p>	
4	项目情况分析	<p>供应商根据自行踏勘提供分析及相关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保洁路线, 针对本项目保洁重点及危险点, 河道的常年水流情况的分析认识, 避免、减少对保洁场所周边环境再次污染等。</p> <p>1. 方案全面完善、针对性强、科学合理、可行性高的得 9-12 分;</p> <p>2. 方案较全面、有针对性、较为合理且具有可行性的得 5-8 分;</p> <p>3. 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 1-4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12
5	管理制度	<p>包括作业管理制度、安全保障管理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员工培训计划、人员保障计划等。</p> <p>1. 制度完善, 针对性强的得 9-12 分;</p> <p>2. 制度基本完整、可行, 得 5-8 分;</p> <p>3. 制度不完整, 可行性较差的, 得 1-4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12
6	组织实施方案	<p>包括人员配置框架、作业组织方案及流程、各流程阶段作业时间安排、进退场交接措施、向采购人的工作汇报与对接措施等。</p> <p>1. 实施方案全面完善, 措施性强的得 8-10 分;</p> <p>2. 实施方案基本完整, 措施性较强的得 4-7 分;</p> <p>3. 实施方案不完整, 可行性对比一般的得 1-3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10
7	突发事件处置预案、事故处置预案	<p>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对于季节性爆发的水葫芦、水草等次生灾害性水生植物处置的应对方案; 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安全事故处理预案; 因上级部门检查, 节假日、重大活动、而需要突击作业的保障方案。</p> <p>1. 方案全面完善、针对性强、科学合理、可行性高的得 7-9 分;</p> <p>2. 方案较全面、有针对性、较为合理且具有可行性较高的得 4-6 分;</p> <p>3. 方案基本完整、对比可行性一般的得 1-3 分;</p>	9



		4. 未提供不得分。	
8	合理化建议及优化方案	<p>根据所提供的建议及优化方案的合理性、经济性和可行性等方面综合评比。</p> <p>1. 建议及优化方案合理、经济性与可行性强的得5-6分；</p> <p>2. 建议及优化方案较合理、经济性与可行性较强的得3-4分；</p> <p>3. 建议及优化方案合理性、经济性、可行性对比欠缺的得1-2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6
9	服务承诺	<p>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与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承诺，服务承诺符合项目要求，充分到位，被评委认为实用可行的有一条得1分。最高得4分。</p> <p><b>注：提供服务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否则不得分。</b></p>	4

注：1、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的需携带至现场（公证件视同原件），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以供磋商小组评审核实，否则该项不得分。

2、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3、为便于评分，供应商按以上评分内容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友情提醒

各供应商: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的标书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采购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涉及到该项目的**所有原件**均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达磋商现场。

2、磋商保证金一定要**供应商从公司账户**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成交公示结束后我们也只会将磋商保证金返还到您的公司账户。(如**无需缴纳**,此条可忽略)

3、响应文件**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一定要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4、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按无效响应处理。

6、如有疑问,请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单位十分欢迎您对我单位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电话:0519-85958666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所有。